

绍兴市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思路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市全面落实省厅《2023 年全省财政监督工作要点》部署，立足落实产业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和公共服务均等化等战略导向，开展财政重点评价，成效明显。其中：《关于 2022 年度绍兴市政府购买公交营运服务绩效评价报告的情况汇报》、《疫情期间我市消费券政策成效分析》、《全市共建研究院扶持政策成效分析》等 3 篇评价报告获得市领导批示肯定。

（二）高标准开展重点评价

1. 开展三大主题评价，助力三个“一号工程”

一是组织开展集中财力办大事政策主题评价，将评价成果应用于下一轮政策修订，共退出 19 项无效政策、优化 9 项低效政策，根据三个“一号工程”要求，完成新一轮政策迭代优化。二是组织开展信息化项目主题评价，对市级 126 个重大信息化项目开展实地抽评，共查找出问题 163 个，组织部门整改并收到整改报告 32 份，确保我市数字经济创新提质“一号发展工程”顺利实施。三是组织开展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主题评价，对市级 164 个重大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开展实地抽评，共查找出

问题 192 个，组织部门整改并收到整改报告 51 份，全力保障“一号改革工程”顺利实施。

2. 实施联动评价，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是与市级部门联动，完成“1+9+X”产业扶持政策绩效评价，提出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议 9 条，子政策修订建议 105 条，推动财政政策促企业共富。二是与总预算局联动，对全市 82 个部门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对评价结果为“中”的部门压减 2024 年预算，推动各部门围绕共同富裕科学履职。三是与业务处室联动，完成市区公交购买服务评价，提出相关建议 10 条，为推动市区公交服务均等化提供科学依据。

3. 实施专项评价，助力“政府工作落实年”

一是开展全市共建研究院联动评价，对全市 35 个共建研究院开展绩效评价，推动市科技局修订相关制度，确保全市科技应用水平不断提升。二是开展亚运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组织亚运专项资金 17 个部门对 82 个亚运项目开展自评，形成自评报告 17 份；组建亚运评价小组进行总体评价，坚决交出平安护航亚运高分答卷。三是开展疫情期间消费券政策绩效评价，提出优化消费券发放相关建议 9 条，全面提升我市消费券政策精准度和有效性，推动我市服务业加快复苏。

（三）高质量实施绩效基础工作

1. 强化事前事中绩效，实现源头管控

一是事前评估成效明显。制定 2024 年重大新增项目事前评估标准

（1000 万以上非政府投资项目和 5000 万以上政府投资项目）和绩效目标实质性审核标准（300-1000 万项目），结合事前绩效评估办法，组织财政业务处室、相关领域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共完成 3 个重大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和 19 个重点新增项目绩效目标实质性审核。二是目标管理严格规范。强化目标审核，编制《2024 年绩效目标编制指南》下发各部门，出台《2024 年绩效目标审核指南》下发财政业务处室，规范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和审核要求，规范了执行率、满意度等共性指标设置问题。对 2023 年度 2445 个项目的绩效目标实施审核，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绩效目标退回部门进行修改完善。三是事中监控以查促改。依托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对 2023 年度 2657 个项目实施在线绩效监控，及时督促相关部门对执行进度慢、绩效目标完成困难的项目进行整改，全力推动项目年度目标达成。

2. 强化评价成果应用，打造“阳光”绩效

一是细化对部门的绩效考核规则。将自评质量和评价结果列入市政府对各部门的绩效考核。二是实现评价与预算的有机衔接。将抽评和重点评价结果为“中”或“差”的项目通报给业务处室和总预算局，实现评价结果与 2024 年预算安排衔接。三是全面实施绩效公开。2023 年度市级部门 82 个部门 2657 个项目绩效目标随同预算实施全面公开；2022 年度 80 个市级部门 3565 个项目的自评结果；财政部门组织的 2023 年度 5 个重点评价结果和 391 个项目的抽评结果在财政外部网站上实现全面公开。四是进一步完善与部门整体绩效相挂钩的预算分配机制和奖惩

机制，开展所有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并对评价结果为“中”的部门，压减其2024年项目经费控制数。

3. 强化三库管理，提升评价质量

一是强化机构库管理。创新第三方评价质量管控机制，实施第三方机构评价成果履约验收机制，并将验收结果与付费挂钩。二是强化指标库建设。结合主题绩效抽评成果，总结历年特定领域绩效评价经验，形成部门整体、信息化建设、集中财力办大事政策、政府购买服务、资产、专项债券、政府采购类、社保基金类、产业基金类等8大领域评价指标体系。三是强化案例库建设。将产业基金、古城保护基金、专项债券、资产管理、社保基金、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化建设、集中财力办大事政策、消费券政策、共建研究院政策等特色领域评价案例纳入典型案例库，为下一步拓展评价范围奠定良好基础。

二、2024年工作思路

2024年，我市将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尹厅长在全省财政工作会议上讲话精神，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更深层次推动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

(一) 立足三个融合，强化绩效与预算管理一体化

一是过程融合。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实现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布置、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下达、同步公开的“五同步”机制。二是机制融合。以预算管理为主线，将绩效要求嵌入到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各个环节，确保绩效与预算政策协同、环环相扣、一体推进、齐抓

共管。三是制度融合。绩效管理工作自身的制度体系紧紧围绕预算管理的重点事项、重点环节、重要内容不断迭代完善。

（二）立足缓解收支矛盾，推进成本预算绩效改革

一是选择特定领域试点开展成本绩效，摸清成本绩效改革方法路径，掌握成本绩效改革成果应用机制，推动成本绩效改革全面扩面。二是优化预算编制流程，推动预算编制与成本细化、绩效目标设定等业务整合，一体化实施。三是在预算执行中，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年初确定的成本指标组织项目实施，积极采取成本控制措施，原则上资金支出标准和范围不得超出预算核定的成本。

（三）立足提质增效，强化全过程评价成果应用机制

一是建立重大政策（项目）绩效评审机制，把好政策入口关。对市委、市政府关注度高，涉及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重大支出政策和项目组织开展绩效评审。二是强化事后评价约束政策修订。聚焦重点领域，开展重大支出政策后评价，建立目标引领、标准规范、评价客观的长效工作机制，保障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三是强化绩效抽评约束自评质量。压实部门主体责任，将自评质量纳入对部门的绩效考核，强化绩效自评约束机制，持续提升绩效自评质量。